

總目 90 – 勞工處

管制人員：勞工處處長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預算	27.286 億元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由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2 573 個非首長級職位，減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2 560 個，減幅為 13 個。	15.140 億元
此外，預算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的 19 個首長級職位，減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18 個，減幅為 1 個。	
承擔額結餘	8.816 億元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綱領(1) 勞資關係	這些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8：就業及勞工(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綱領(2) 就業服務	
綱領(3) 工作安全與健康	
綱領(4) 僱員權益及福利	

詳情

綱領(1)：勞資關係

	2019-20 (實際)	2020-21 (原來預算)	2020-21 (修訂)	2021-22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219.5	249.2	251.8 (+1.0%)	279.6 (+11.0%)
				(或較 2020-21 原來 預算增加 12.2%)

宗旨

- 2 宗旨是維持並促進政府以外機構的勞資和諧。

簡介

3 勞工處提供自願性質的調停服務，協助僱主及僱員解決勞資糾紛和申索聲請。勞工處亦促進公眾對勞工法例的認識和推廣良好人事管理措施。

4 勞工處在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推出一系列推廣活動，以加深市民對《僱傭條例》(第 57 章)的認識，包括法定產假由 10 個星期延長至 14 個星期。勞工處亦就「以僱員為本」的良好人事管理措施舉辦多元化的宣傳活動，例如研討會和講座，並舉辦活動以鼓勵僱主簽署採納良好人事管理措施的約章。此外，勞工處已製作新一輯電視宣傳短片及電台宣傳聲帶，推廣使用書面僱傭合約。就取消強制性公積金制度下僱主強制性供款的累算權益與遣散費及長期服務金的「對沖」安排(「對沖」安排)，勞工處繼續聯同相關決策局及部門和其他持份者，全力訂定執行細節及草擬條例草案。

- 5 勞工處負責仲裁小額薪酬申索聲請，以及職工會管理。

- 6 衡量勞資關係服務的表現準則主要為：

目標

		2019 (實際)	2020 (實際)	2021 (計劃)
	目標			
諮詢面談的輪候時間	30 分鐘內	30 分鐘內	30 分鐘內	30 分鐘內
調停申索聲請會議的輪候時間	5 星期內	5 星期內	5 星期內	5 星期內
向小額薪酬索償仲裁處登記申索 聲請後等候仲裁的時間	5 星期內	5 星期內	5 星期內	5 星期內
登記新職工會的處理時間	4 星期內	4 星期內	4 星期內	4 星期內
登記更改職工會名稱／規則的處理 時間	10 日內	10 日內	10 日內	10 日內
探訪職工會的次數	360	360	115 ^λ	360

λ 數字較二零一九年為低，是由於因應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而實施政府僱員特別上班安排。

總目 90 – 勞工處

指標

	2019 (實際)	2020 (實際)	2021 (預算)
進行諮詢面談的次數.....	65 343	42 445 α	65 300
處理的勞資糾紛及申索聲請數目.....	13 831	11 076 α	13 800
經提供調停服務的勞資糾紛及申索聲請數目 \wedge	13 219	10 586 α	13 200
經調停而獲解決的勞資糾紛及申索聲請數目.....	10 028	7 904 α	10 000
經調停而獲解決的勞資糾紛及申索聲請的百分率....	75.9	74.7	75.8
已知因勞資糾紛而損失的工作日數.....	0	23 300 μ	不適用
經小額薪酬索償仲裁處仲裁的申索聲請數目.....	570	370 α	570
登記新職工會及更改職工會名稱／規則的數目.....	121	573	640

α 數字較二零一九年為低，是由於因應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而實施政府僱員特別上班安排。

\wedge 不包括因僱主無力償債或無法聯絡僱主而未能提供調停服務的勞資糾紛及申索聲請數目。

μ 數字增加是由於 1 宗涉及僱員人數眾多的工業行動。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7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內，主要的新計劃有：

- 繼續跟進取消「對沖」安排的立法建議，以期制訂條例草案以提交立法會；以及
- 跟進逐步增加《僱傭條例》下法定假日日數的建議。

綱領(2)：就業服務

	2019-20 (實際)	2020-21 (原來預算)	2020-21 (修訂)	2021-22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588.1	752.6	556.2 (-26.1%)	715.0 (+28.6%)

(或較 2020-21 原來
預算減少 5.0%)

宗旨

8 宗旨是提供一系列全面及免費的就業輔助和招聘服務，幫助求職人士找尋合適的工作，並協助僱主招聘員工。

簡介

9 勞工處為所有求職人士提供免費就業服務，包括為失業及殘疾人士提供輔助和輔導服務；為青年人提供擇業輔導、職前及在職培訓；以及為所有求職人士包括新來港及少數族裔人士，提供勞工市場資訊。勞工處亦推行就業計劃，以促進年長人士、青年人及殘疾人士就業。面對本地就業情況惡化，勞工處在二零二零年九月調升其就業計劃下僱主可獲發放的職培訓津貼金額上限，以進一步鼓勵僱主聘用中高齡人士、青年人及殘疾人士，並為他們提供在職培訓。勞工處亦同時以試點方式，向參加這些就業計劃的合資格年長人士、青年人及殘疾人士發放留任津貼，鼓勵他們接受及完成在職培訓，從而穩定就業。此外，勞工處在二零二零年十一月推行試點計劃，通過非政府機構以個案管理方式為少數族裔求職人士提供就業服務。

10 勞工處透過發牌、巡查、調查投訴及檢控，對本港的職業介紹所作出規管，並對違反《僱傭條例》第 XII 部和《職業介紹所規例》(第 57A 章)(包括濫收求職人士佣金或未領有效牌照而經營)的職業介紹所作出檢控。勞工處會繼續對不良職業介紹所採取執法及檢控行動。

11 勞工處亦負責處理按補充勞工計劃提出的申請，並確保本地工人優先就業以填補該計劃的職位空缺。

12 此外，勞工處負責與外地經濟體系商討訂立新的和擴大工作假期計劃，並推廣有關計劃，讓更多本地青年人透過在外地短暫生活及工作，擴闊視野。

總目 90 – 勞工處

13 衡量就業服務的表現準則主要為：

目標

目標	2019 (實際)	2020 (實際)	2021 (計劃)
由收到僱主要求到展示職位空缺資料的時間	90% 職位空缺於 5 個工作天內展示	99% 職位空缺於 5 個工作天內展示	95% 職位空缺於 5 個工作天內展示
由收到求職人士要求到安排就業轉介的時間	約定時間 30 分鐘內	約定時間 30 分鐘內	約定時間 30 分鐘內
簽發職業介紹所牌照的時間	2 星期內	2 星期內	2 星期內
巡查職業介紹所的次數	2 000	2 043	1 405 ^β

β 數字較二零一九年為低，是由於因應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而實施政府僱員特別上班安排。

指標

指標	2019 (實際)	2020 (實際)	2021 (預算)
健全求職人士			
登記人數	43 742	41 180	41 000
就業個案	111 568	126 785 [§]	126 800
殘疾求職人士			
登記人數	2 766	2 478	2 700
就業個案	2 213	1 741 ^φ	2 200
參加展翅青見計劃的青年人數目 ^Ω	4 572	3 418 ^γ	4 500
使用青年就業資源中心提供的擇業輔導及自僱支援服務數目	70 305	21 705 ^γ	72 000
簽發的職業介紹所牌照數目	3 266	3 239	3 300
處理補充勞工計劃申請的數目	1 153	1 143	1 140

§ 勞工處在二零二零年錄得 126 785 宗健全求職人士的就業個案，其中 4 873 宗是經勞工處提供的轉介服務而獲聘的個案，121 912 宗是求職人士向在勞工處刊登職位空缺的僱主直接申請而獲聘的個案，後者的就業個案數字是勞工處透過定期向僱主進行抽樣調查所得。由於就業調查的參數有變，因此在比較二零二零年與往年的就業個案數字時，需加以留意。

φ 勞工處在二零二零年錄得 1 741 宗殘疾求職人士的就業個案，其中 1 102 宗是經勞工處提供的轉介服務而獲聘的個案，639 宗是求職人士在獲得勞工處協助後向僱主直接申請而獲聘的個案。

Ω 展翅青見計劃按計劃年度推行，由每年九月開始至翌年八月結束。二零一九年和二零二零年參加計劃的學員人數分別指二零一八／一九計劃年度，以及二零一九／二零計劃年度的學員人數。

γ 數字較二零一九年為低，是由於因應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而實施政府僱員特別上班安排。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4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內，主要的新計劃有：

- 推行「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鼓勵企業聘請及派駐本地大學畢業生到粵港澳大灣區內地城市工作；
- 強化與有招聘需要的僱主聯繫，以加強就業配對，並舉辦更多專題式招聘會，以協助求職人士就業；以及
- 將勞工處的「高等學歷就業資訊網上平台」併入其「互動就業服務」網站，以協同方式服務本地及身處境外具高等學歷的求職人士。

總目 90 – 勞工處

綱領(3)：工作安全與健康

	2019-20 (實際)	2020-21 (原來預算)	2020-21 (修訂)	2021-22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654.5	662.6	662.3 (—)	688.2 (+3.9%)
				(或較 2020-21 原來 預算增加 3.9%)

宗旨

15 宗旨是透過立法和執法、教育及宣傳工作，確保在職人士的工作安全與健康的風險得以妥善管控。

簡介

16 這綱領下的工作包括執行《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第 509 章)、《工廠及工業經營條例》(第 59 章)和《鍋爐及壓力容器條例》(第 56 章)的規定。除了進行日常突擊視察外，勞工處會就特定的風險或易生意外的工作場所(包括安全紀錄欠佳的行業或機構)進行特別執法行動及深入視察。勞工處會繼續加強參與工務工程地盤安全管理委員會會議。二零二零年，勞工處在多個領域展開特別執法行動，包括新建築工程(特別是高處工作、吊運作業及電力工作)；裝修及維修工程；物流和貨物及貨櫃處理作業；以及廢物管理工作等。勞工處會發出法定的暫時停工通知書，以消除對工人的安全及健康構成的迫切危險；以及發出敦促改善通知書，要求負責人即時糾正不合規格的情況，以防止意外發生。勞工處會提出檢控，以懲處違反上述法例的人士，並阻嚇其他人士干犯同類罪行。勞工處亦有提供訓練課程、舉辦研討會及向持份者提供防止意外和工作危害的意見，以及發佈安全刊物和宣傳品。處方亦會進行推廣探訪，鼓勵僱主管理工作場所內可能出現的風險。

17 在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有 2 項為建造業及飲食業舉辦的一年一度大型安全獎勵計劃因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而取消。為持續參與及推廣工作，勞工處為這 2 個行業另外舉辦了 2 項大型推廣運動。勞工處亦舉辦其他推廣及宣傳活動，以提高對高處工作、電力工作和裝修及維修工程等的安全意識。

18 勞工處在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與職業安全健康局開展了另一項大型預防中暑推廣活動，透過派發防護裝備、播放全新製作的宣傳短片及進行廣泛宣傳，提醒戶外工作人士及其僱主注意在酷熱天氣下工作的潛在危害，以及需採取適當的預防措施。另外，勞工處亦繼續透過視察和執法，管控站立工作的健康風險。

19 衡量工作安全與健康工作的表現準則主要為：

目標

	目標	2019 (實際)	2020 (實際)	2021 (計劃)
根據《工廠及工業經營條例》和《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進行視察的次數 Ψ.....	114 700	166 036	105 286ρ	131 800
每名外勤督察根據《工廠及工業經營條例》和《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進行視察的平均次數.....	450	543	332ρ	450
對職業病展開調查的時間.....	接獲通知後 24 小時內	接獲通知後 24 小時內	接獲通知後 24 小時內	接獲通知後 24 小時內
根據《工廠及工業經營條例》和《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到工作場所進行推廣探訪的次數.....	4 860	6 633	3 921ρ	5 560
根據《鍋爐及壓力容器條例》進行視察的次數.....	4 630	4 680	3 795ρ	4 630
每名外勤督察根據《鍋爐及壓力容器條例》進行視察的平均次數.....	1 030	1 040	843ρ	1 030
登記申請壓力器具的處理時間.....	3 星期內	3 星期內	3 星期內	3 星期內
舉辦講座、講課和研討會的數目....	2 040	2 046	694ρ	2 040

總目 90 – 勞工處

ψ 視乎工作場所的複雜程度，視察工作有時會由多於 1 名人員負責。由 2 名人員共同進行的視察會當作 2 次視察計算。在二零二零年視察的工作場所總數為 46 634 個。視察工作包括在視察期間發現已被上鎖、已搬遷或沒有運作的工作場所。在二零二零年視察期間發現已被上鎖、已搬遷或沒有運作的工作場所數目分別為 3 201、1 003 及 1 263 個。

ρ 數字較二零一九年為低，是由於因應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而實施政府僱員特別上班安排。

指標

	2019 (實際)	2020 (實際)	2021 (預算)
在工業經營內發生的致命意外數目	22	22δ	不適用
在工業經營內發生的非致命意外數目	9 232	6 659δ	不適用
工業僱員的意外發生率(以每 1 000 名僱員計算).....	14.8	11.4δ	不適用
在非工業經營內發生的致命意外數目 Δ	227	193δ	不適用
在非工業經營內發生的非致命意外數目	23 391	18 298δ	不適用
非工業經營僱員的意外發生率(以每 1 000 名 僱員計算).....	9.8	7.9δ	不適用
對工作場所發生的意外進行調查的次數	20 243	13 529φ	20 200
職業安全主任發出警告的數目	33 633	20 261φ	33 600
檢控數目	3 008	2 739φ	3 000
發出暫時停工通知書／敦促改善通知書的數目	4 528	3 104φ	4 530
對職業病及職業健康問題展開調查的次數	2 625	1 866φ	2 600
進行身體檢查的次數	1 275	1 328	1 200
進行診症的次數	10 718	6 327φ	10 700
進行職業環境衛生研究的次數‡	6 024	3 832φ	6 600
新登記的壓力器具數目	2 022	2 040	2 000
為簽發或批署合格證書而舉行的考試及批准豁免的 次數	543	349φ	500
根據《鍋爐及壓力容器條例》發出的警告數目	3 007	3 049	3 000

δ 此意外統計數字屬臨時性質，因為在該年年底發生的部分意外數字尚待核實。進行資料分析和意外調查後，數字可能有變。

Δ 數目包括醫學及其他證據顯示是非因工作發生的個案。

φ 數字較二零一九年為低，是由於因應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而實施政府僱員特別上班安排。

‡ 職業環境衛生研究是指工作地點對僱員可能造成的一般／特定健康危害的評估。視乎有關研究的複雜程度，研究或需由多於 1 名人員進行。由 2 名人員共同進行的研究當作 2 次研究計算。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20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內，主要的新計劃有：

- 透過執行針對性的視察策略、鼓勵舉報不安全的工作環境(尤其是建造業)等，加強預防及執法工作，以消除工人在工作地點從高處墮下的危害及其他工作危害；
- 籌備推出為期 3 年及以建造業為對象的工傷僱員復康先導計劃；
- 跟進透過修訂法例提高職業安全及健康(職安健)罪行的最高罰則；
- 優化建築工程的法定呈報機制，以涵蓋為期較短或涉及工人人數較少，但風險相對較高的工程，以便勞工處能及早進行視察；
- 推出促進工作安全的措施及舉辦大型推廣活動，包括製作動畫短片，以進一步提高建造業及飲食業持份者的職安健意識和表現；以及
- 檢視《營辦強制性安全訓練課程的批核條件》的營辦守則及指引，以提升為指定行業／工種工人提供的強制性安全訓練課程的質素。

總目 90 – 勞工處

綱領(4)：僱員權益及福利

	2019-20 (實際)	2020-21 (原來預算)	2020-21 (修訂)	2021-22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478.0	528.0	510.6 (-3.3%)	1,045.8 (+104.8%)
				(或較 2020-21 原來 預算增加 98.1%)

宗旨

21 宗旨是保障僱員根據勞工法例所享有的權益及福利。

簡介

22 勞工處透過視察工作場地及其他場所、處理僱員的補償聲請、管理破產欠薪保障基金(破欠基金)，以及調查有關僱用輸入勞工的投訴，保障僱員的權益及福利和遏止非法僱用勞工。

23 勞工處採取嚴厲的執法行動，打擊違例欠薪罪行，包括違反法定最低工資的規定，以及故意拖欠勞資審裁處或小額薪酬索償仲裁處裁斷的款項。有關措施包括迅速調查舉報個案、對特定行業採取巡查行動以偵查違例事項、加強收集情報及證據，以及迅速提出檢控。

24 勞工處舉辦全港性的宣傳活動，協助僱主和僱員了解各自在法定最低工資制度下的責任和權益。

25 勞工處與警方及入境事務處進行針對性的行動，遏止非法僱用勞工，以保障本地工人的就業機會。此外，處方亦舉辦宣傳活動，加深市民認識聘用非法勞工的嚴重後果。

26 勞工處繼續透過外籍家庭傭工(外傭)電話專線、與駐港總領事館合作及各項宣傳活動，為外傭及僱主提供支援和協助。勞工處在二零二零年九月成立專責外傭科，以確保有效協調及推行各項加強保障外傭的措施，並向外傭及其僱主提供更佳的支援。外傭科的主要工作包括：加強宣傳教育，以加深外傭及其僱主對自身權益及責任的了解；為外傭及其僱主提供支援服務；支援落實外傭政策措施；以及開拓外傭來源地。

27 為促進平等就業機會，勞工處繼續透過宣傳活動，加深公眾認識消除就業方面的年齡歧視的重要性。

28 衡量僱員權益及福利工作的表現準則主要為：

目標

	目標	2019 (實際)	2020 (實際)	2021 (計劃)
視察工作場所的次數.....	140 000	152 927#	104 138 [⊙]	140 000
每名外勤勞工督察進行視察的平均 次數.....	780	777	526 [⊙]	780
勞工督察對投訴展開調查的時間....	接獲投訴後 1 星期內	接獲投訴後 1 星期內	接獲投訴後 1 星期內	接獲投訴後 1 星期內
受傷僱員輪候辦理病假審查手續的 時間.....	約定時間 30 分鐘內	約定時間 30 分鐘內	約定時間 30 分鐘內	約定時間 30 分鐘內
簽發補償評估證明書的時間.....	3 星期內	3 星期內	3 星期內	3 星期內
付款予破欠基金申請人的時間.....	10 星期內	10 星期內	10 星期內	10 星期內

二零一九年視察工作場所的總次數為 152 927 次，其中 17 144 個(11.2%)工作場所已上鎖，25 308 個(16.5%)已搬遷及 94 個(0.1%)沒有營運。

⊙ 二零二零年視察工作場所的總次數為 104 138 次，其中 10 552 個(10.1%)工作場所已上鎖，15 837 個(15.2%)已搬遷及 41 個(0.04%)沒有營運。視察數字較二零一九年為低，是由於因應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而實施政府僱員特別上班安排。

⊖ 數字較二零一九年為低，是由於因應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而實施政府僱員特別上班安排。

總目 90 – 勞工處

指標

	2019 (實際)	2020 (實際)	2021 (預算)
發出警告的數目	731	519¶	730
檢控數目	2 754	2 360¶	2 400
為受傷僱員辦理病假審查手續的會面次數	41 159	31 768¶	41 000
處理僱員補償聲請的數目	48 421	38 756¶	46 000
處理要求破欠基金發放款項的申請數目	2 865	2 753¶	4 000
調查補充勞工計劃下輸入勞工的個案數目	49	87	80

¶ 數字較二零一九年為低，是由於因應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而實施政府僱員特別上班安排。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29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內，主要的新計劃有：

- 實施新的發還產假薪酬計劃，向僱主發還在《僱傭條例》下新增的 4 個星期產假薪酬；以及
- 跟進擴大僱員補償保障範圍的建議，以涵蓋在政府公布的「極端情況」下上下班途中的僱員。

總目 90 – 勞工處

	財政撥款分析			
	2019-20 (實際) (百萬元)	2020-21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20-21 (修訂) (百萬元)	2021-22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1) 勞資關係	219.5	249.2	251.8	279.6
(2) 就業服務	588.1	752.6	556.2	715.0
(3) 工作安全與健康	654.5	662.6	662.3	688.2
(4) 僱員權益及福利	478.0	528.0	510.6	1,045.8
	1,940.1	2,192.4	1,980.9 (-9.6%)	2,728.6 (+37.7%)

(或較 2020-21 原來
預算增加 24.5%)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綱領(1)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2,780 萬元(11.0%)，主要由於運作開支增加、關乎僱主專項儲蓄戶口計劃的 1 個新增非經常項目的現金流量需求、填補職位空缺，以及員工薪酬遞增。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將會淨減少 3 個職位。

綱領(2)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588 億元(28.6%)，主要由於各項就業計劃的開支及運作開支增加、填補職位空缺，以及員工薪酬遞增。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將會減少 1 個職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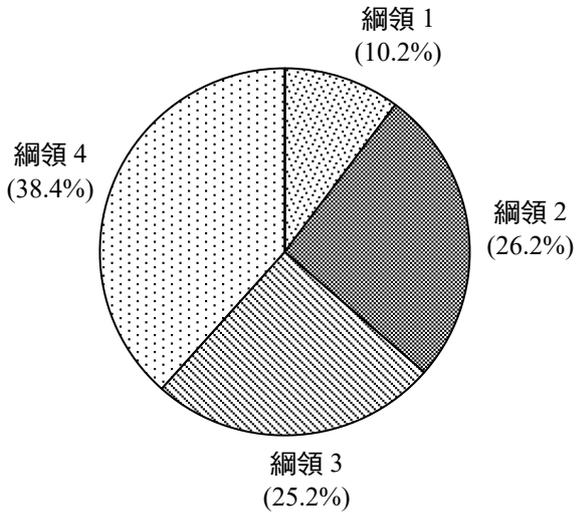
綱領(3)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2,590 萬元(3.9%)，主要由於運作開支增加、關乎工傷僱員復康先導計劃的 1 個新增非經常項目的現金流量需求、填補職位空缺，以及員工薪酬遞增。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將會淨減少 2 個職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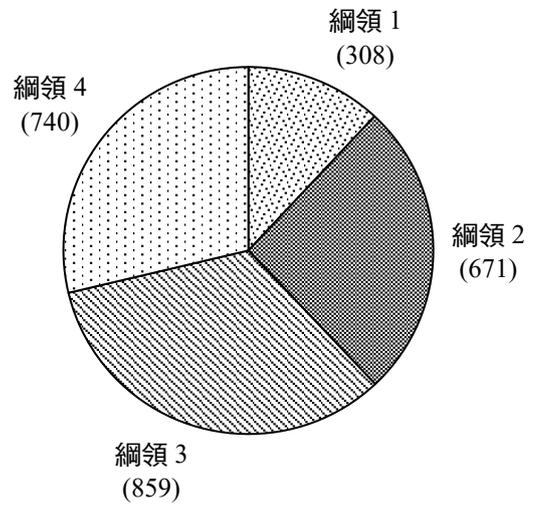
綱領(4)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5.352 億元(104.8%)，主要由於實施發還產假薪酬計劃所需的額外撥款、運作開支增加、填補職位空缺，以及員工薪酬遞增。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將會淨減少 8 個職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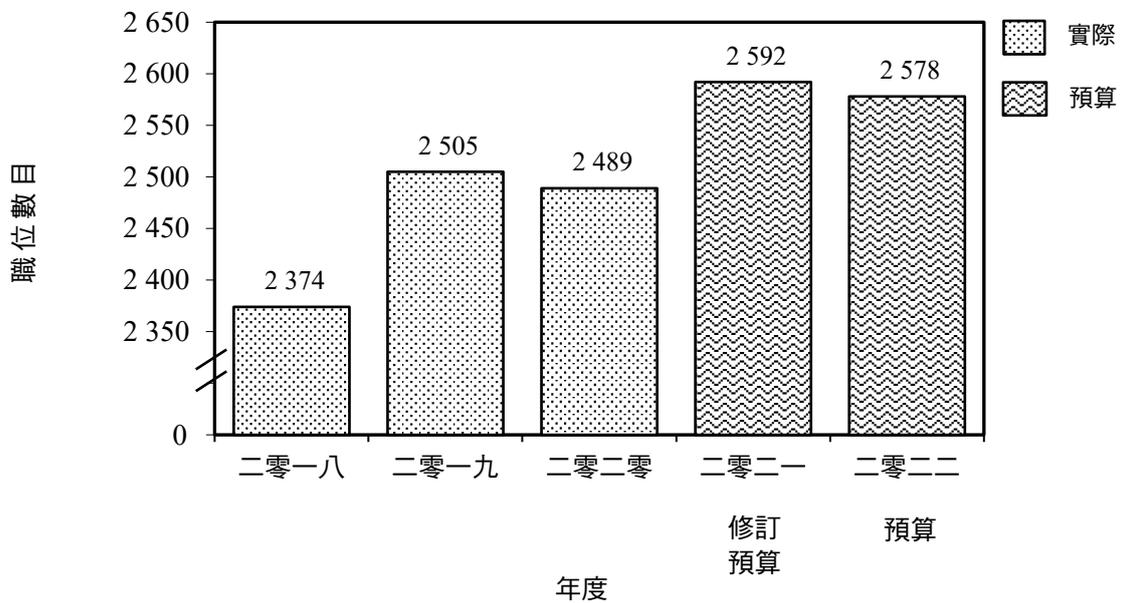
各綱領的撥款分配情況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



各綱領的員工人數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編制的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總目 90 – 勞工處

分目 (編號)	2019-20 實際開支	2020-21 核准預算	2020-21 修訂預算	2021-22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1,879,515	2,181,851	1,960,770	2,188,291
276	實施發還產假薪酬計劃	—	—	9,300	524,000
280	給予職業安全健康局的撥款.....	6,914	7,804	8,058	8,622
295	給予職業性失聰補償管理局 的撥款	2,420	2,731	2,820	3,018
	經常開支總額	1,888,849	2,192,386	1,980,948	2,723,931
非經常開支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51,214	—	1	4,700
	非經常開支總額	51,214	—	1	4,700
	經營帳目總額	1,940,063	2,192,386	1,980,949	2,728,631
	開支總額	1,940,063	2,192,386	1,980,949	2,728,631

總目 90 – 勞工處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勞工處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2,728,631,000 元，較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747,682,000 元，而較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實際開支增加 788,568,000 元。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2,188,291,000 元，用以支付勞工處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撥款較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227,521,000 元(11.6%)，主要由於運作開支增加。

3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勞工處的人手編制有 2 592 個職位，包括 3 個編外職位。預期在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會淨減少 14 個職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能超過 1,513,971,000 元。

4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19-20 (實際) (\$'000)	2020-21 (原來預算) (\$'000)	2020-21 (修訂預算) (\$'000)	2021-22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1,394,171	1,479,134	1,437,491	1,484,606
— 津貼	36,474	39,966	32,862	26,196
— 工作相關津貼	—	3	3	3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5,986	8,939	6,363	6,891
— 公務員公積金供款	69,556	76,462	77,932	84,606
部門開支				
— 一般部門開支	313,491	524,659	355,378	538,834
其他費用				
— 活動、展覽及宣傳	59,837	52,688	50,741	47,155
	<u>1,879,515</u>	<u>2,181,851</u>	<u>1,960,770</u>	<u>2,188,291</u>

5 在分目 276 實施發還產假薪酬計劃項下的撥款 5.24 億元，用以支付向僱主發還在《僱傭條例》(第 57 章)下新增 4 個星期產假薪酬的開支及其他運作開支。撥款較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5.147 億元(5 534.4%)，是由於該計劃預定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實施。

6 在分目 280 給予職業安全健康局的撥款項下的撥款 8,622,000 元，是每年給予職業安全健康局(職安局)的撥款。現時該撥款額與職安局收取的徵款數額之間的比率，相等於公務員總人數與本港工作人口之間的比率。

7 在分目 295 給予職業性失聰補償管理局的撥款項下的撥款 3,018,000 元，是每年給予職業性失聰補償管理局的撥款，有關安排與撥款予職安局的安排類同。

總目 90 – 勞工處

分目 項目 (編號)(編號)涵蓋的範圍	承擔額			
	核准 承擔額	截至 31.3.2020 止 的累積開支	2020-21 修訂預算開支	結餘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805 工傷僱員復康先導計劃 τ.....	434,343τ	—	—	434,343
806 推行僱主專項儲蓄戶口計劃 τ...	447,230τ	—	—	447,230
總額.....	881,573	—	—	881,573
	881,573	—	—	881,573

τ 這是新項目，所需撥款的申請連同《2021年撥款條例草案》，一併提交立法會批核。